

证券代码：002161

证券简称：远望谷

公告编号：2025-037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5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5 年 6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超洋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孙迎军、马琳、陆智先生回避表决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（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）。

（二）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孙迎军、马琳、陆智先生回避表决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（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）。

（三）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孙迎军、马琳、陆智先生回避表决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公告》（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）。

（四）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14:30 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7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，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
2、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六月七日